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

安水函〔2023〕23号

关于要求分解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的函

区财政局：

根据贵局《关于尽快落实资金分配方案、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的函》（安财农函〔2023〕40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局拟订了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预算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共106万元的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，请贵局给予支持，及时分解下达资金。

此函。

附件：1.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任务清单

2.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绩效目标情况表

潮州市潮安区水务局

2023年11月21日

附件1

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任务清单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具体项目	项目实施单位	金额
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	潮安区江东镇中排渠佘厝洲段水毁修复项目	江东镇人民政府	24
	潮安区古巷镇古二右岸（安彼厂）护岸崩塌水毁修复项目	古巷镇人民政府	20
	潮安区古巷镇崎头排涝渠水毁修复工程	古巷镇人民政府	48
	潮安区安揭引韩一支渠左岸渠岸修复工程	安揭引韩水利管理处	14
合计			106

附件2-1

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绩效目标情况表

专项名称			潮安区江东镇中排渠余厝洲段水毁修复项目		
市级主管部门			潮州市水务局	专项实施期	长期
县区财政部门			潮安区财政局	县区主管部门	潮安区水务局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年度金额：		24		
	其中：中央补助		24		
	地方资金				
年度目标			开展江河洪水、台风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，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（处）	1	
		质量指标	工程施工设计标准	符合规范	
			工程验收监理	符合规范	
			工程施工验收	通过验收	
		时效指标	资金下达到市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（≥80%）	80%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	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/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/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	
	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（≥90%）	90%	
			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（≥90%）	90%	

附件2-2

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绩效目标情况表

专项名称		潮安区古巷镇古二右岸（安彼厂）护岸崩塌水毁修复项目		
市级主管部门		潮州市水务局	专项实施期	长期
县区财政部门		潮安区财政局	县区主管部门	潮安区水务局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年度金额：		20	
	其中：中央补助		20	
	地方资金			
年度目标		开展江河洪水、台风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，完成堤防（护岸）水毁修复。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堤防（护岸）水毁修复数量（处）	1
		质量指标	工程施工设计标准	符合规范
			工程验收监理	符合规范
			工程施工验收	通过验收
		时效指标	资金下达到市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（≥80%）	8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／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／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
	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（≥90%）	90%
			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（≥90%）	90%

附件2-3

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绩效目标情况表

专项名称			潮安区古巷镇崎头排涝渠水毁修复工程		
市级主管部门			潮州市水务局	专项实施期	长期
县区财政部门			潮安区财政局	县区主管部门	潮安区水务局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年度金额：		48		
	其中：中央补助		48		
	地方资金				
年度目标			开展江河洪水、台风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，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（处）		1
		质量指标	工程施工设计标准		符合规范
			工程验收监理		符合规范
			工程施工验收		通过验收
		时效指标	资金下达到市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（≥80%）		8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	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	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	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/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		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/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
	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（≥90%）		90%
			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（≥90%）		90%

附件2-4

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十批）绩效目标情况表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3">专项名称</td><td colspan="3">潮安区安揭引韩一支渠左岸渠岸修复工程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市级主管部门</td><td>潮州市水务局</td><td>专项实施期</td><td>长期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县区财政部门</td><td>潮安区财政局</td><td>县区主管部门</td><td>潮安区水务局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资金情况（万元）</td><td colspan="2">年度金额：</td><td colspan="3">14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其中：中央补助</td><td colspan="3">14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地方资金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年度目标</td><td colspan="3">开展江河洪水、台风等灾害造成的洪涝及引发的次生水旱灾害救灾，完成堤防（护岸）水毁修复。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11">绩效指标</td><td>一级指标</td><td>二级指标</td><td colspan="2">三级指标</td><td>指标值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5">产出指标</td><td>数量指标</td><td colspan="2">堤防（护岸）水毁修复数量（处）</td><td>1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质量指标</td><td colspan="2">工程施工设计标准</td><td>符合规范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工程验收监理</td><td>符合规范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工程施工验收</td><td>通过验收</td></tr>
<tr><td>时效指标</td><td colspan="2">资金下达到市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情况（≥80%）</td><td>80%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效益指标</td><td>经济效益指标</td><td colspan="2">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</td><td>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</td></tr>
<tr><td>社会效益指标</td><td colspan="2">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</td><td>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</td></tr>
<tr><td>生态效益指标</td><td colspan="2">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</td><td>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／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</td></tr>
<tr><td>可持续影响指标</td><td colspan="2">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</td><td>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／中等干旱不受严重影响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满意度</td><td rowspan="2">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</td><td colspan="2">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（≥90%）</td><td>90%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（≥90%）</td><td>90%</td></tr>
</table>